

【专题：法治教育】

编者按：十八届四中全会以来，党中央站在全面依法治国的战略高度对法治教育进行整体规划，法治教育成为大中小学思政课课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法治观念、法治意识等成为思政课学科核心素养，充分融合于思政课课程目标。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提出，更是为法治教育提供了强有力的理论指引。本期专题选文对当前思政课法治教育现状进行了反思并提出改进路径，探讨了如何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法治教育，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法治教育一体化，以期对促进法治教育高质量发展有所助益。

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 思政课一体化教学的研究

陈建清 张彩云

【摘要】习近平法治思想是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的最新成果。青少年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事业的建设者和接班人。思政教师必须充分发挥思政课在大中小学立德树人方面的独特功能，培育青少年学生的法治素养。青少年学生法治素养培育可依托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平台，推动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推进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在教学目标、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上的有效衔接、深度融合和改革创新。

【关键词】习近平法治思想；思政课；一体化

习近平法治思想是中国法治建设和法治人才培养的重要理论指引。广大青少年学生学好习近平法治思想是提升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的重要途径。目前，一些高校正联合所在地中小学校，通过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的活动，努力提升青少年的法治素养。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既能大大提高大中小学思政课教学的连贯性与延续性，也能有效助力新时代中国法治的发展和思政课的改革。

一、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的核心内容

习近平法治思想扎根于中国的法治实践和应对国际法治问题不断发展起来。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之下，过去十年，中国的法治建设取得了前所未有的进步。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等法治观念深入人心，其中法治的宣传教育是法治进步的一个重要动力。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推动下，中国社会高度重视青少年法治教育内涵建设和法治思维培养。目前，不少高校正利用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平台，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从宪法、法律、法治文化等层面不断加强对

青少年的法治教育。

（一）从维护宪法权威的高度深化青少年宪法教育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宪法“是国家各种制度和法律法规的总依据”。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系统规定了我国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活等方面的基本制度，能动地对国家机关、社会组织和公民个人生活产生影响。宪法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中居于统帅地位，是建立和完善法治中国的重要基础，在推进全面依法治国中处于核心地位。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必然要从维护宪法权威开始。

习近平法治思想高度重视维护宪法权威和对青少年的宪法教育。目前，宪法宣誓让忠于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成为每一位国家工作人员必须勤勉工作、尽忠职守的法治引领。“12.4”宪法日的设立和宪法宣传周的推行，让大中小学生对宪法的权威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以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为例，该校目前借助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平台等，在宪法日当天和宪法宣传周组织大中小学师生开展形式多样的宪法知识竞赛、宪法手抄报评比、宪法征文比赛等活动。

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必须从维护宪法权威做起,从娃娃抓起,并最终形成贯穿小学、中学、大学的螺旋式上升的宪法教育模式。

(二)从筑牢底线意识的防线加强青少年法律基础教育

建设法治中国离不开青少年法治教育的有力推进,法治思维的培养需要从青少年抓起,这就有必要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把习近平法治思想通过思政课一体化教学与目前中小学和大学设立的义务教育道德与法治、高中思想政治(必修3《政治与法治》、选择性必修2《法律与生活》)、大学思想道德与法治等课程有效结合,在教材中加入一些刑法、民法等法律基础知识,让青少年学生能够较好地接受法律基础教育。

作为公民社会生活的百科全书,民法典的法律内容涉及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与公民的日常生活息息相关。围绕身边常见的民事纠纷,青少年从小开始学习民法典知识,有利于形成遇事找法的法治思维。刑法等法律内容的学习,有利于青少年筑牢“底线意识”,从小形成“法律红线”不可触碰的敬法之心。

简而言之,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必须注重青少年法律基础知识的学习,从小培养青少年一代的法治思维,如此国家的法治建设才能走得更加稳健。从长远看,青少年一代法治的种子一旦种下,一个国家依法办事的法治思维才能真正立起来,国家未来的法治道路才有可能真正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下全民守法的氛围才能真正走向浓厚。

(三)从传承中华文明的价值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法治建设

习近平法治思想离不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土壤,归根到底离不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及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的要求在本质上是是一致的。诚信、自由、平等、民主、公正、法治等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所倡导的价值理念正是今天我们构建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所必需的。

把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与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精神内涵充分结合,这是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一个重要途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宣传教育不仅要在社会层面广泛开展,而且要细致入微地进入青少年法治课堂。青少年学生只有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价值真

谛,才能够从小立志做一名讲诚信、知廉耻、有正义感的新时代“法治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践行需要以法律作为刚性的约束和有力的保障,法律的有效施行同样需要良好的社会风气作为柔性的推进力,要正确把握二者的关系,如此才能更好地帮助青少年学习、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

(四)从坚持国家治理的视角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文化

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坚持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在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指引下,中国的法治发展取得了前所未有的成就。特别是,中国司法系统进行的一系列重要改革,让老百姓能在每一起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中国所有法治成就的取得,与习近平法治思想指引下的社会主义法治文化的弘扬有着重要的联系。

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文化,是中国法治程度提升的重要引擎。2021年,教育部印发《全国教育系统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要求各级学校把青少年法治教育的工作提高到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战略高度。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必须在大中学校园积极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法治文化氛围,为弘扬社会主义法治文化贡献青春力量。

二、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的价值意蕴

学校作为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的重要人才培养机构,有其重大的政治任务与使命担当。将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事关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的培养,是在新的历史方位下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既有其重大的理论和实践价值,又有其重要的政治意义和现实影响。

(一)从理论层面发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是马克思主义法学基本原理进行创造性转化的科学理论,是马克思主义法学当代化、现实化和中国化的产物,是将普遍性的法治理论同中国具体的法治实践紧密结合的结果,是法治中国建设的理论内涵和实践规律的科学总结。

有鉴于此,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必须讲清楚习近平法治思想在新时代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发展的引领作用,必须让青少年学生明白中国法治理论的发展要从中

国的现实情况出发,发挥包括青少年一代在内的全体中国人的法治主体地位。面对新时代新情况,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要积极推动课堂教学讲好法治理论的创新性发展。通过思政课一体化教学,我们要力争形成一整套符合青少年实际特征与发展规律的青少年法治理论,破解青少年在法治理论学习和应用中的难题,从而更好地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

(二)从实践层面拓展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目前,一些西方大国试图把自身的法律体系完全移植到他国,希望掌握国际社会的法治建设话语权。然而,每个国家的法治历史、理论和实践均有其特殊性,没有绝对一成不变的法治模式。中国有着五千多年的灿烂文明史。早在先秦时期,中国早期的法家理论就为中华法系注入中国古人的法治智慧,也为全球的法治建设作出积极的中国贡献。今天,中国走的是一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这条法治道路既充分吸收了中国先人创造的上千年的法治文化和法治智慧,又充分考虑中国当前的社会制度和现实情况,甚至还积极借鉴了一切可以利用的有益的国外法治经验。可以说,中国的法治之路走的是一条有中国气派、适合中国国情、有着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法治道路。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在坚持和拓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这个根本问题上,我们要树立自信、保持定力。”在当前阶段,要打破西方话语体系对中国法治道路的影响,提振青少年对走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信心是重要一环。通过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我们要讲清楚今天中国走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有其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和实践逻辑,它不是别的国家对中国的恩惠,更不是中国完全照搬照抄他国法治模式的结果。它是党和政府经过长期的社会主义革命、建设和伟大的改革开放实践后探索出的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法治道路。这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不是停滞不前的道路,它必须通过各种有益的法治实践来不断丰富和完善。

(三)从政治层面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优势

恩格斯强调:“我们的理论是发展着的理论,而不是必须背得烂熟并机械地加以重复的教条。”不同于西式法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一个重要优

势,就在于它实现了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法治的内在统一。在党的领导下,社会主义法治旨在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厉行法治,实现人民当家作主,从而有序推进国家和社会生活的法治化。与西式的“三权分立”不同,在党的领导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表现为立法、行政与司法的有机结合,使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优势更好地转化为法治的人民性,凝聚人民群众的广泛支持。

习近平法治思想进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能够很好地为青少年学生讲好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的政治优势,讲清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为什么好,讲明白党的领导、依法治国和人民当家作主三者之间的关系,讲透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是植根于中华法系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合理之治,从而循序渐进地培育学生的法治思维。

(四)从人类命运共同体高度贡献了全球法治的中国智慧

中华法系源远流长,习近平法治思想很好地吸收了中国古代先人的法治精髓,从历史和现实相贯通、国际和国内相关联、理论和实践相结合上深刻回答了一系列法治的重大问题。习近平法治思想不仅对中国的法治问题和出路作了深刻的阐发,面对全球性的法治难题,如全球环境治理难题,更是从人类命运共同体的高度,以开辟人类社会文明新形态的视角,针对困扰当今世界的全球性环境法治问题给出了中国智慧和方案。

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很好地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就必须充分结合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国际视角,特别是要瞄准全球性法治难题来启发学生的法治思维。就当前情况看,全球性的法治难题更多地体现在全球环境治理的困境上,这就要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与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有机地融合在一起,讲清楚全球环境治理乱象如何打破,讲明白中国过去十年的环境法治成就。要把中国过去十年环境治理的故事和生态法治的故事结合起来,向青少年学生讲透彻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中国式现代化很好地传承了中国先人“天人合一”、敬畏自然的生态基因,正以“人与自然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跳出狭隘的民族主义视野,为解决全球共同关心的环境法治问题贡献中国智慧。

三、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的实践理路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深

化新时代学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改革创新的若干意见》指出,要在大中小学循序渐进、螺旋上升地开设思政课,整体规划思政课课程目标,并对各个教育阶段的思政课提出了不同要求。从纵向看,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也要致力于明晰各教育阶段的要求。

(一)在把握学生成长规律中有效衔接大中小学教学目标

教学目标设置上,不同阶段的学生身心发展水平和认知水平有所不同,小学、初中、高中和大学的教学目标设置应遵循循序渐进、螺旋上升、由浅入深的设计要求,具体分析小学、初中、高中和大学学生的成长规律,以设置适切的教学目标。

首先,小学生的认知水平还比较低,小学阶段的教学应以带领学生感知法律为主。教师要引导学生联系生活,通过小组交流发现生活中的法律,初步形成亲近法律、遵守法律的意识。教师要通过浅显易懂的案例辨析,让学生懂得法律保护公民的权利、规定公民的义务,初步认识法律与道德、纪律之间的区别,感知法律的基本特征。

其次,不少初中学生对法律的认识存在态度上的偏差,因而初中阶段的教学应以讲授法律基础知识为主。青春期的学生有一定的主见,但往往很片面,通常只看到法律约束自己的一面,未能认识到法律是维护社会秩序和保障人身自由的必要条件,从而未能自觉遵守法律,这不利于青少年学生的健康成长。教师要通过法律基础知识的讲解,引领学生加强法律修养,增强法治观念,树立尊法、守法意识,维护法律权威。

再次,高中学生对国家的法治建设表现出浓厚的兴趣,高中阶段的教学应以培养学生的法治理性为主。高中生思想日趋成熟,并具备一定的自主探索能力和主动思维能力,但对一些问题缺乏理性思考,需要增强对法治理性的认识。教师应借此引导学生积极发现、探索、解答日常生活中的法律问题,激发正确的法治情感,通过一个个真实案例,切实感受法治的力量,从而更加理性地参与法治生活,提升法治素养。

最后,大学生的理性思考能力大大提高,大学阶段的教学应以讲解法学道理为主。大学生大多已成年,具有独立的判断和思维能力。教师应通过讲授法治案例,引导学生自我探究总结出其背后的“法理面”,在学习法治案例过程中提升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

能力,做到举一反三。同时,教师要引导学生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树立正确的法治观念,以青春的实际行动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贡献青年一代的法治力量。

(二)在把握教材衔接规律中深度融合大中小学教学内容

教材是思政课教学活动能够顺利开展的重要基础。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教材内容的选用必须遵从循序渐进、合理进阶的衔接规律,如此才能系统推进大中小学法治内容的深度融合。

首先,小学阶段法治教学内容偏向于让学生对法律概念有一个初步的认识。教材内容的选用重在突出法律启蒙知识的学习,教学内容的设计应尽量做到表述直白,情节简单,让学生着重了解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树立权利和义务相统一的观念。教师要让学生通过了解未成年人的权利,明白法律就在身边,就在生活中,树立用法律保护个人生命财产安全的意识,从而对法律有基本的认识。

其次,初中阶段法治教学内容重在让学生掌握法律的基本常识。统编《道德与法治》八年级下册以宪法教育为核心,以权利义务教育为主线,通过对公民与国家关系的逐层探究,将涉及宪法精神的基本知识贯穿为一个有机整体。教师要通过四个单元的知识不断深化解读习近平法治思想蕴含的宪法精神,引领学生崇尚法治精神,增强青少年的公民责任意识和国家观念。

再次,高中阶段法治教学内容旨在让学生明白法律的严肃性。统编《思想政治》必修3《政治与法治》教材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阐述了党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法治中国建设的基本内涵以及全面依法治国的基本要求,引导学生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培养学生有序参与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的素养与能力。统编《思想政治》选择性必修2《法律与生活》为高中学生提供与经济、政治、社会生活密切相关的常识性法律知识,重点对学生进行民法典教育。

最后,大学阶段法治教学内容注重法治逻辑的学习和法治实践的应用。教材内容的选用重在把握法理的逻辑性,大学法治教学内容的设计应与大学生自身的成长需求相结合,如此才更具吸引力。教材可以围绕大学生成长成才中常见的现实问题,设置相关教学专题,引出背后的法理逻辑,从而举一

反三,提升大学生的法治思维能力。教学中,教师还可以通过旁听法院庭审活动等法治学习方式,用真实的法治案例感染学生,使学生了解法治对于社会进步的重要意义,从而在实践层面提升大学生应用法律解决问题的能力。

(三)在把握教书育人规律中改革创新大中小学教学方法

万事万物皆有其运行规律,教书育人亦是如此。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必须充分把握不同阶段教学方式的差异,同时要紧跟时代发展大势,利用好新时代多媒体教育资源,在抓住教书育人规律基础上推进思政课授课方式的推陈出新、创新发展。

首先,小学阶段重在运用情感沉浸式教学。小学生普遍身心发展不成熟,辨别是非的能力弱,处于形象思维能力阶段,各方面因素导致小学生身处一个感性的世界。教师可辅以直观的新媒体视频资料、法治案例插图、生活经验来创新教学方法,运用好情景式教学模式。同时,教师可利用思政课一体化教学资源平台,充分用好高校的融媒体资源,开展“大手拉小手”法治教育活动,提升法治课堂的新颖性和趣味性。教师要结合小学思想政治教育相关内容,使学生在轻松愉快的课堂上接受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熏陶,增强对法治的情感认同,强化规则意识,在幼小的内心埋下社会主义法治的种子。

其次,初中阶段重在运用体验式教学。初中生具有部分法律知识,但对良法善治尚无法真正深刻领悟。教师教学过程中可采用参与式、体验式教学方式,通过情景剧、校园采访、模拟法庭等一切有利元素,调动学生参与课堂教学的主体性。如,用真实的校园法治案例和承载正确法治价值观的情景剧,让学生有话敢说、有话会说,实现学生对法律基础知识的学以致用,提高学生法治意识,并引领学生在思想上认同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核心内容与价值意蕴。

再次,高中阶段重在运用价值引领式教学。高中生已有一定的自我探究能力,教师教学时应注重对学生进行法治的价值引领,实现法治的践行与固化。教学上可采用议题式教学法、案例研讨法、微辩论法等符合这个阶段学生特点的教学方法。教师要通过系统、整体的宪法教育和法治基本原理的普及,引导学生知晓法治理念、关注法律规范承载的常识性知识与价值理念,引领学生真正懂得习近平法治

思想所蕴含的宪法精神,理性看待“舆论媒体审判”“舆论媒体定罪”的现象,自觉抵制一些侵犯个人隐私与人格权的极端自媒体行为,积极践行法治理念,做法治道路的坚定捍卫者。

最后,大学阶段重在运用理性升华式教学。大学生相对于中小学生而言,理性思考能力较为发达。因而,大学阶段的法治思维培育和法治信仰养成具备更多的理性元素,教学方式要更加注重法理逻辑性与法治系统性,但要避免从书本到书本、从概念到概念的逻辑怪圈。教师应借助新媒体信息技术手段,以真实的数据和历史还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以层层递进、环环相扣的法治体系的理性论证,以透彻的学理分析回应学生思维的困惑点与兴奋点,这种严谨逻辑与历史高度统一的讲授方式是大学生喜闻乐见的。教师要在理论武装和舆论引导上发挥主导作用,以党的创新理论赢得学生,增强学生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信任与认同,引导学生形成清晰的法治思维,树立坚定的法治信仰,正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要“在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保证人民当家作主等重大问题上做到头脑特别清晰、立场特别坚定”。

四、结语

习近平法治思想融入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教学是国家法治发展和大思政课发展的必然要求,做好这项工作意义重大。新时代需要大量合格的法治人才,法治人才的培养需要从小抓起,落细落实,这无疑需要广大思政教育工作者肩负起自身的责任。广大中小学校和教师应通过集体备课等方式,从整体上协调、把握大中小学学生学习和掌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特点和规律,从而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建设贡献思政人的一分力量。

【作者简介】陈建清,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讲师,法学博士;张彩云,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

【原文出处】《福建教育》:德育版(福州),2023.1.28~32

【基金项目】本文系福建省中青年教师教育科研项目“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研究”(项目编号为JAS21672)和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高校思政专项“新时代‘大思政课’运行机制研究”(项目编号为MZYSZ2201)的阶段性研究成果。